永康市重大建设项目促进中心文件

永项促〔2021〕2号

关于陈玲晖同志专业技术岗位聘任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根据永康市重大建设项目促进中心岗位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:

聘任陈玲晖同志为工程师，定专业技术岗位十级，聘期为三年，自2021年7月24日起至2024年7月23日止。

永康市重大建设项目促进中心

2021年7月15日

抄送：市发展和改革局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。

永康市重大建设项目促进中心　　2021年7月15日印发